

A

主动公开

楚雄彝族自治州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楚文旅复〔2020〕15号

对州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156号提案的答复

民革楚雄州委：

你们提出的“关于继续坚持高标准、规范化推进基层文化阵地建设”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加强农村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弘扬健康向上的文明乡风，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是精神文明建设的应有之义，也是满足当前农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载体。农村文化建设作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最基层阵地，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文化活动有声有色，队伍建设稳步推进，是我们一直在积极推进的一项工作。长期以来，我们将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抓紧落实。

（一）整合资源，基层文化阵地建设成效显著。近几年，充分整合协调“美丽乡村”建设、财政一事一议奖补、扶贫开发、党员培训、农业科技培训等资金资源，“捆绑式”地集中投入。借助“百县万村”示范点工程和村民小组活动场所建设，加快推进农村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目前，我州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基本实现了州、县、乡、村四级全覆盖，实现文化站达标率 80.5%，行政村文化室、农家书屋和文体活动广场覆盖率达 100%。2020 年，继续投入资金 90 万元，对 9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进行提升改造，建设综合文化服务中心项目 45 个，每个补助经费 4.5 万元，共计资金 202.5 万元，同时配合县市开展村民小组活动场所建设。

（二）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成效显著。按照省文化厅的部署，2015 年开展了禄丰县广通镇甸尾和清风村委会省级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试点工作，2017 年 3 月通过了省级验收，通过打造典型，形成了示范性的典型经验。在此基础上，2017 年全州 10 县市各确定一个州级示范点，按照省级示范点标准，进行提升打造，州文旅局对每个点给予一定的经费补助，目前，全州 10 个试点已经提升打造完成。2020 年，配合州委宣传部做好村级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示范工程”254 个点（双柏县 76 个、永仁县 57 个、武定县 121 个）工作，每个点投入近 30 万左右。

（三）总结建立了基层文化阵地规范化建设的新标准。我州在开展基层文化阵地建设中，总结出了乡镇、村（社区）规范化建设“十有”、“九有”标准。在文化室的建设中，整合资源，共建

共享，建设集村民教育培训、集会议事、娱乐健身、读书看报、避险避难、农副产品交易、操办红白喜事“七个场所”为一体的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四）探索出了农村公共文化工作的新方法。各县市在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过程中，结合实际，勇于实践，积极探索出了基层公共文化工作的新方法。如元谋县实施了农村文化活动的“七小文化工程”（小书刊、小网络、小专家、小舞台、小球场、小赛事、小课堂工程）；姚安县建立了农村业余文艺队伍扶持“3+1”模式（一名县级领导、一个县级部门、一个村委会，联系扶持一支农村业余文艺队）；武定县对乡镇文化站实行“八个一”管理模式（一季度一调研一督查一评比、一年度一考核一表彰一示范），加强对基层文化阵地的管理，有效解决了“空馆、空站”问题。

（五）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取得初步成效。州政府制定出台了《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意见》、《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实施办法》和《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指导性目录》等文件。采取合同化管理方式，采购“送戏下乡”演出任务，每年投入 80 万元购买 200 场次的专业文艺演出，投入 100 万元购买 2000 场次的业余文艺队演出，积极探索文化惠民在文艺演出领域的购买模式。针对基层文化服务人员不足，以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聘用 44 名文化站人员，聘用 1100 名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专（兼）职文化辅导员。在举办民

族特色节庆文化活动方面，探索总结出了“政府引导、企业资助、群众参与”的民族节庆文化活动新模式。

针对你们所提出的实施意见，在下步工作中，我们将结合我州实际，加快推进《楚雄州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后续创建规划（2019—2023年）》，持续高标准、规范化的推进基层文化阵地建设。

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建立保障机制。继续完善投入保障机制。将文化事业发展经费列入年度预算，建立起以财政投入为主，共同筹资发展农村文化事业的新格局。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把基层文化建设目标管理责任纳入对主管部门和乡村的年度工作考核内容，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晋级评优的重要依据，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是进一步坚持建管并重，强化阵地利用。通过规范运行机制、检查考核、组织“回头看”等途径，切实加强对现有和新建农村文化阵地等基础设施的管理和使用。进一步扎实推进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依托公共文化数字化平台，进一步拓宽农村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三是进一步注重人才培养，抓好队伍建设。选拔一批有较高学历和文化管理能力的年轻干部，加强对乡镇文化站专职干部的培训和指导，确保农村文化工作有人管、有人抓，立住脚。充分发挥乡村本土人才的积极作用，注重发现和培养“乡土艺术家”，使他们成为农村文化活动的带头人。抓好农村业余文化队伍和文

化社团建设，为农村文化建设注入新的活力。

四是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积极开展文化活动。坚持“面向基层、服务大众”的方针，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文化活动，深入开展全民阅读、全民健身活动，推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科教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送欢乐下基层”等活动经常化，弘扬先进文化，丰富农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进一步推广“政府搭台、民间唱戏”的开放式农村文化发展模式，为农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普遍均等、群众满意的公共文化服务。

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

2020年10月10日

联系人及电话：余涛 13987071612

抄送：州政府办公室，州政协提案委。
